

安国市聚药堂药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及 2024 年度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资产负债表	4 - 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财务报表附注	9 - 43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5)第 S00633 号
(第 1 页, 共 3 页)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国市聚药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药堂”)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及 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聚药堂,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聚药堂的财务报表仅为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聚药堂之目的编制。因此,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我们的报告仅用于上述目的,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5)第 S00633 号
(第 2 页, 共 3 页)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聚药堂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包括确定在具体情况下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的可接受性),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聚药堂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聚药堂、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聚药堂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5)第 S00633 号
(第 3 页, 共 3 页)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聚药堂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聚药堂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洋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卢倩



2025 年 8 月 14 日

10000120449

2025年3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4,673,619.95	119,469,141.35
应收票据	2	2,343,181.87	400,000.00
应收账款	3	196,342,675.22	197,148,882.62
应收款项融资	4	5,495,139.17	1,495,139.17
预付账款	5	6,090,449.51	2,304,060.47
其他应收款	6	46,523,964.72	907,699.54
存货	7	141,423,589.75	148,219,375.61
其他流动资产		3,804,858.93	1,362,618.31
流动资产合计：		496,697,479.12	471,306,917.07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8	194,367,324.28	198,566,521.15
在建工程	9	-	183,673.66
无形资产	10	48,264,611.99	48,701,418.11
长期待摊费用	11	3,753,973.30	3,970,153.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3,544,938.37	2,699,161.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930,847.94	254,120,927.69
资产总计		746,628,327.06	725,427,844.76

2025年3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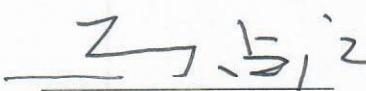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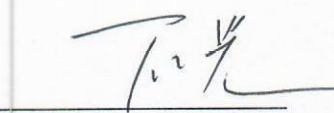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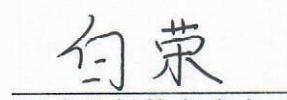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七)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	20,000,000.00	-
应付账款	14	181,616,712.04	177,089,790.59
合同负债	15	6,975,605.44	5,788,244.06
应付职工薪酬	16	1,476,326.90	1,718,010.79
应交税费	17	2,889,815.70	3,001,867.03
其他应付款	18	124,731,480.43	140,379,586.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	85,055,586.91	85,057,219.18
其中：应付利息		90,586.91	92,219.18
流动负债合计：		422,745,527.42	413,034,718.0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0	2,968,199.75	2,968,199.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68,199.75	2,968,199.75
负债合计：		425,713,727.17	416,002,917.7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1	30,000,000.00	30,000,000.00
盈余公积	22	20,886,134.38	20,886,134.38
未分配利润	23	270,028,465.51	258,538,792.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914,599.89	309,424,926.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6,628,327.06	725,427,844.7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43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5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及2024年度

利润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202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	139,922,082.47	631,723,956.28
减：营业成本	24	116,920,705.80	535,820,048.46
税金及附加	25	1,068,860.95	4,142,314.87
销售费用	26	1,320,866.66	5,520,952.29
管理费用	27	2,595,942.57	12,043,931.50
研发费用	28	2,602,391.89	5,270,434.17
财务费用	29	1,116,410.43	4,695,165.72
其中：利息费用		855,531.35	3,706,477.25
利息收入		49,561.14	138,878.29
加：其他收益	30	21,600.00	5,153,728.58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31	81,088.82	(399,471.47)
资产减值损失		(3,052,650.59)	(2,547,628.93)
资产处置收益		-	141,876.12
二、营业利润		11,346,942.40	66,579,613.57
加：营业外收入	32	600.00	539,494.57
减：营业外支出	33	703,646.38	317,998.98
三、利润总额		10,643,896.02	66,801,109.16
减：所得税费用	34	(845,776.90)	(2,527,198.06)
四、净利润		11,489,672.92	69,328,307.22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11,489,672.92	69,328,307.22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2025年1月1日至 3月31日止期间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195,041.31	685,310,826.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1,157.17	19,566,72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406,198.48	704,877,553.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735,801.07	537,336,296.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7,383.11	30,803,027.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34,442.86	19,046,925.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6,343.38	26,030,80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633,970.42	613,217,05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	1,772,228.06	91,660,502.25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	1,681,415.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681,41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586.34	12,214,255.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1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10,586.34	12,214,255.1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10,586.34)	(10,532,839.19)
三、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7,163.62	3,614,258.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163.62	3,634,258.07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2,836.38	(3,634,258.07)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36(2)	(24,795,521.90)	77,493,404.99
加：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19,468,135.21	41,974,730.22
五、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94,672,613.31	119,468,135.2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安国市聚药堂药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及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000,000.00	20,886,134.38	258,538,792.59	309,424,926.97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1,489,672.92	11,489,672.92
三、2025 年 3 月 31 日余额	30,000,000.00	20,886,134.38	270,028,465.51	320,914,599.89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000,000.00	20,886,134.38	189,210,485.37	240,096,619.7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69,328,307.22	69,328,307.22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000,000.00	20,886,134.38	258,538,792.59	309,424,926.9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基本情况

安国市聚药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13年6月3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30708474182;法定代表人:马占江;注册地址:河北省安国市现代中药工业园区(北区);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经营范围为:中药材研发;中药材种植;经监管部门备案的中药提取物生产、销售;中药饮片(含毒性饮片、直接口服饮片)、硬胶囊剂;颗粒剂的加工与销售;;中药材批发、农副产品收购;含茶制品和代用茶的生产与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制的除外);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设计制作网络广告、代理、发布广告;版权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经营期限为2013年6月3日至2043年6月2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基于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本公司之目的,本公司管理层编制了本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3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及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但未列报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亦未披露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公允价值、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等财务报表附注。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2025年3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5.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其余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项目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 续

5.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5.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2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账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5.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5.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续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4)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5.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公司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公司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公司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5.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5.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5.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3 金融资产的转移 - 续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金融负债。

5.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全部的金融负债均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公司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金融工具 - 续

5.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5.4.1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和半成品。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6. 存货 - 续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计提。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4-5	4.75-9.60
井巷工程	10	4	9.60
机器设备	5-10	0-4	9.60-20.00
运输工具	4-10	4	9.60-24.00
电子设备	3-10	0-4	9.60-33.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及排污权。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1 研究与开发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1.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以及本公司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3.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中药制品等。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3. 收入确认 - 续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1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4. 政府补助 - 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15.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6.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1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6. 所得税 - 续

1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6.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以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估计为基础确认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的计量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存货账面价值及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五、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和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仅适用于未选择 2023 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的上市公司)。

解释第 18 号规范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认为采用上述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均无显著影响。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的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从事农产品初加工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财政厅公告 2017 年第 1 号《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中药饮片加工行业实行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核定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的规定，本公司作为中药饮片加工行业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实行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核定扣除政策。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94,662,741.31	119,448,556.71
库存现金	9,872.00	19,578.50
其他货币资金(注)	1,006.64	1,006.14
合计	94,673,619.95	119,469,141.35

注：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006.64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6.14 元)。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人民币元		
种类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2,343,181.87	400,000.00

(2) 本期/上年度，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对应收票据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65,185,827.64	166,322,792.45
1 年至 2 年	29,054,800.59	28,705,326.80
2 年至 3 年	2,468,478.57	2,150,389.75
3 年至 4 年	501,697.90	952,041.30
4 年以上	596,675.93	564,226.55
小计	197,807,480.63	198,694,776.85
减：信用损失准备	1,464,805.41	1,545,894.23
合计	196,342,675.22	197,148,882.62

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日期为基础。

(2) 按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类别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97,807,480.63	100.00	1,464,805.41	0.74	196,342,675.22	198,694,776.85	100.00	1,545,894.23	0.78	197,148,882.62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各类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这些业务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人民币元

名称	2025 年 3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5,185,827.64	473,348.51	0.29
1 年至 2 年	29,054,800.59	266,799.70	0.92
2 年至 3 年	2,468,478.57	343,276.48	13.91
3 年至 4 年	501,697.90	229,600.47	45.76
4 年以上	596,675.93	151,780.25	25.44
合计	197,807,480.63	1,464,805.41	0.74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 应收账款 - 续

(2) 按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续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 续

人民币元

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6,322,792.45	475,194.30	0.29
1 年至 2 年	28,705,326.80	269,374.67	0.94
2 年至 3 年	2,150,389.75	247,563.50	11.51
3 年至 4 年	952,041.30	428,517.66	45.01
4 年以上	564,226.55	125,244.10	22.20
合计	198,694,776.85	1,545,894.23	0.78

(3) 信用损失准备的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期间

人民币元

类别	上年 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本期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545,894.23	-	(81,088.82)	-	-	1,464,805.41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类别	上年 年末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本年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146,422.76	399,471.47	-	-	-	1,545,894.23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注 1)	5,495,139.17	1,495,139.17

(2) 期/年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2025 年 3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注 2)	865,284.73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注 2)	1,365,284.73	-

注 1： 本公司在管理企业流动性的过程中会在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前进行贴现或背书转让，并基于已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情况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本公司管理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该业务模式下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注 2：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已贴现或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为人民币 865,284.73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65,284.73 元)，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本期/上年度，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对应收款项融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5. 预付账款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人民币元

账龄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32,439.87	97.41	2,161,541.87	93.81
1 至 2 年	158,009.64	2.59	142,518.60	6.19
合计	6,090,449.51	100.00	2,304,060.47	100.00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6.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6,396,764.72	803,999.54
1 至 2 年	123,500.00	3,700.00
2 至 3 年	3,700.00	100,000.00
小计	46,523,964.72	907,699.54
减：信用损失准备	-	-
合计	46,523,964.72	907,699.5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借款(注)	45,410,000.00	-
保证金	1,071,558.51	788,957.38
其他	42,406.21	118,742.16
小计	46,523,964.72	907,699.54
减：信用损失准备	-	-
合计	46,523,964.72	907,699.54

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股东马占江向本公司借款人民币 32,410,000.00 元，上述借款为无息借款。其中，人民币 7,3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11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5 年 3 月 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股东石光向本公司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上述借款为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股东张双向本公司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 元，上述借款为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 2025 年 3 月 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管理层编制本财务报表时，尚未考虑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本公司事项之影响。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6. 其他应收款 - 续

(3) 按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类别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46,523,964.72	100.00	-	-	46,523,964.72	907,699.54	100.00	-	-	907,699.54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174,424.00	(3,772,700.67)	53,401,723.33	62,808,798.69	(1,516,348.63)	61,292,450.06
库存商品	55,846,029.44	(1,500,852.33)	54,345,177.11	65,757,753.74	(1,031,280.30)	64,726,473.44
周转材料	2,496,374.92	-	2,496,374.92	2,812,004.89	-	2,812,004.89
半成品	31,180,314.39	-	31,180,314.39	19,388,447.22	-	19,388,447.22
合计	146,697,142.75	(5,273,553.00)	141,423,589.75	150,767,004.54	(2,547,628.93)	148,219,375.61

本期/年末无用于抵押的存货。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	(1,516,348.63)	-	-	(1,516,348.63)
库存商品	-	(1,031,280.30)	-	-	(1,031,280.30)
周转材料	-	-	-	-	-
半成品	-	-	-	-	-
合计	-	(2,547,628.93)	-	-	(2,547,628.93)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025 年 3 月 31 日
原材料	(1,516,348.63)	(2,991,710.26)	735,358.22	-	(3,772,700.67)
库存商品	(1,031,280.30)	(863,923.90)	67,625.35	326,726.52	(1,500,852.33)
周转材料	-	-	-	-	-
半成品	-	-	-	-	-
合计	(2,547,628.93)	(3,855,634.16)	802,983.57	326,726.52	(5,273,553.00)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8. 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 月 1 日	205,129,041.52	6,449,252.91	77,713,888.88	1,310,569.31	4,886,231.01	295,488,983.63
2.本年购置	-	-	6,973,178.96	68,495.00	130,313.50	7,171,987.46
3.从在建工程转入	-	-	1,358,593.99	-	-	1,358,593.99
4.本年减少	-	-	(1,681,415.92)	-	-	(1,681,415.92)
5.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5,129,041.52	6,449,252.91	84,364,245.91	1,379,064.31	5,016,544.51	302,338,149.16
6.本期购置	-	-	207,766.34	-	11,860.00	219,626.34
7.从在建工程转入	-	-	264,633.66	-	-	264,633.66
8.2025 年 3 月 31 日	205,129,041.52	6,449,252.91	84,836,645.91	1,379,064.31	5,028,404.51	302,822,409.16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 月 1 日	46,582,767.31	1,196,320.85	32,616,458.49	1,036,396.28	4,013,615.40	85,445,558.33
2.本年计提	9,785,360.28	619,128.36	7,522,236.69	101,152.79	440,067.68	18,467,945.80
3.本年减少	-	-	(141,876.12)	-	-	(141,876.12)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56,368,127.59	1,815,449.21	39,996,819.06	1,137,549.07	4,453,683.08	103,771,628.01
5.本期计提	2,446,340.07	154,782.09	1,978,011.61	27,252.75	77,070.35	4,683,456.87
6.2025 年 3 月 31 日	58,814,467.66	1,970,231.30	41,974,830.67	1,164,801.82	4,530,753.43	108,455,084.88
三、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8,760,913.93	4,633,803.70	44,367,426.85	241,515.24	562,861.43	198,566,521.15
2.2025 年 3 月 31 日	146,314,573.86	4,479,021.61	42,861,815.24	214,262.49	497,651.08	194,367,324.28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5,689,954.37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8,120,406.68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国支行进行抵押，用于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和长期借款人民币 84,965,0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965,000.00 元)。借款信息详见附注七、13 和附注七、19。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动控湿控温智能烘干箱	-	-	-	183,673.66	-	183,673.66

(2) 重要在建工程本期/年变动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期间

人民币元

工程项目名称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5 年 3 月 31 日
自动控湿控温智能烘干箱	183,673.66	80,960.00	(264,633.66)	-	-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工程项目名称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自动控湿控温智能烘干箱	-	183,673.66	-	-	183,673.66
色选机	-	1,134,700.18	(1,134,700.18)	-	-
给袋式包装机	-	223,893.81	(223,893.81)	-	-
合计	-	1,542,267.65	(1,358,593.99)	-	183,673.66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及 2024 年度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0. 无形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3 月 31 日	58,220,291.00	5,398,400.00	214,893.00	63,833,584.00
二、累计摊销				
1.2024 年 1 月 1 日	9,538,012.02	3,778,880.00	68,049.45	13,384,941.47
2.本年计提	1,164,405.82	539,840.00	42,978.60	1,747,224.42
3.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702,417.84	4,318,720.00	111,028.05	15,132,165.89
4.本期计提	291,101.47	134,960.00	10,744.65	436,806.12
5.2025 年 3 月 31 日	10,993,519.31	4,453,680.00	121,772.70	15,568,972.01
三、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47,517,873.16	1,079,680.00	103,864.95	48,701,418.11
2.2025 年 3 月 31 日	47,226,771.69	944,720.00	93,120.30	48,264,611.99

11. 长期待摊费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期间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摊销额	2025 年 3 月 31 日
净化工程	645,153.29	(41,180.01)	603,973.28
外墙防水工程	3,325,000.01	(174,999.99)	3,150,000.02
合计	3,970,153.30	(216,180.00)	3,753,973.30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净化工程	809,873.33	-	(164,720.04)	645,153.29
外墙防水工程	-	3,500,000.00	(174,999.99)	3,325,000.01
合计	809,873.33	3,500,000.00	(339,720.03)	3,970,153.30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税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税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损失准备	1,464,805.41	366,201.35	1,545,894.23	386,473.56
存货跌价准备	5,273,553.00	1,318,388.25	2,547,628.93	636,907.23
可抵扣亏损	5,067,395.09	1,266,848.77	4,329,122.73	1,082,280.68
递延收益	2,374,000.00	593,500.00	2,374,000.00	593,500.00
合计	14,179,753.50	3,544,938.37	10,796,645.89	2,699,161.47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及 2024 年度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3. 短期借款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5,689,954.37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8,120,406.68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国支行进行抵押，用于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和长期借款人民币 84,965,0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965,000.00 元)，其中，短期借款的银行借款的年利率为 2.8%，借款期限为 2025 年 3 月 24 日至 2026 年 3 月 23 日。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176,775,133.33	170,962,278.99
工程设备款及其他	4,841,578.71	6,127,511.60
合计	181,616,712.04	177,089,790.59

(2)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2025 年 3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范县华辰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3,675,040.00	对方尚未催收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范县华辰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3,675,040.00	对方尚未催收

1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6,975,605.44	5,788,244.06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5. 合同负债 - 续

(2)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3) 对于中药饮片等的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
当客户预先支付商品采购货款时，本公司将收到的交易价款确认为合同负债，直至商品被交付至客户。

16. 应付职工薪酬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3 月 31 日
工资及奖金	1,718,010.79	4,442,515.78	4,684,199.67	1,476,326.90
社会保险费	-	248,544.46	248,544.4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35,279.84	235,279.84	-
工伤保险费	-	13,264.62	13,264.62	-
设定提存计划(注 1)	-	369,620.72	369,620.72	-
职工福利费	-	15,018.26	15,018.26	-
合计	1,718,010.79	5,075,699.22	5,317,383.11	1,476,326.90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及奖金	2,599,375.00	27,380,700.09	28,262,064.30	1,718,010.79
社会保险费	-	924,383.44	924,383.4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875,809.02	875,809.02	-
工伤保险费	-	48,574.42	48,574.42	-
设定提存计划(注 1)	-	1,352,240.54	1,352,240.54	-
职工福利费	-	264,339.56	264,339.56	-
合计	2,599,375.00	29,921,663.63	30,803,027.84	1,718,010.79

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6%、0.7%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公司 2025 年 1 月至 3 月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354,128.75 元及人民币 15,491.97 元(2024 年：人民币 1,295,581.18 元及人民币 56,659.36 元)。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7. 应交税费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367,416.77	2,728,653.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884.50	76,946.33
其他	463,514.43	196,267.40
合计	2,889,815.70	3,001,867.03

18.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注1)	74,256,321.81	75,737,451.06
残保金	371,636.53	371,636.53
招标押金	166,800.00	148,000.00
其他(注2)	49,936,722.09	64,122,498.80
合计	124,731,480.43	140,379,586.39

注 1： 保证金为公司收到的业务员代医院垫付的发货保证金。

注 2： 其他为公司与业务员之间的往来款项。

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055,586.91	85,057,219.18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5,689,954.37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8,120,406.68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国支行进行抵押，用于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和长期借款人民币 84,965,0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965,000.00 元)，其中，长期借款信息具体如下：

- (1) 年利率为浮动利率 LPR-0.05%，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34,980,000.00 元。
- (2) 年利率为浮动利率 LPR-0.05%，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26 日至 2025 年 5 月 25 日，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49,985,000.00 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0.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3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2,968,199.75	-	-	2,968,199.75

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期间，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与资产/ 收益相关
农业产业化补助款	482,446.14	-	-	482,446.14	资产
技术改造补助	111,753.61	-	-	111,753.61	资产
发改局 2021 年优胜 企业奖励	2,374,000.00	-	-	2,374,000.00	资产
合计	2,968,199.75	-	-	2,968,199.75	

递延收益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356,521.68	2,724,000.00	112,321.93	2,968,199.75

于 2024 年度，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 收益相关
农业产业化补助款	214,196.48	350,000.00	81,750.34	482,446.14	资产
技术改造补助	142,325.20	-	30,571.59	111,753.61	资产
发改局 2021 年优胜 企业奖励	-	2,374,000.00	-	2,374,000.00	资产
合计	356,521.68	2,724,000.00	112,321.93	2,968,199.75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1. 实收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已全部到位。投资人按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投入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投资者名称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马新宏	10,500,000.00	35.00
马占江	6,000,000.00	20.00
张双	5,100,000.00	17.00
石跃欣	4,200,000.00	14.00
石光	4,200,000.00	14.0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22.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2025 年 3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5,000,000.00	-	15,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5,886,134.38	-	5,886,134.38
合计	20,886,134.38	-	20,886,134.38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5,000,000.00	-	15,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5,886,134.38	-	5,886,134.38
合计	20,886,134.38	-	20,886,134.38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3.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258,538,792.59	189,210,485.37
加：本期/年净利润	11,489,672.92	69,328,307.22
期/年末未分配利润	270,028,465.51	258,538,792.59

2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期间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营业收入-主营业务	139,922,082.47	116,920,705.80	631,723,956.28	535,820,048.46
其中：中药饮片	133,215,087.36	112,534,030.70	599,832,243.60	494,317,954.71
中药提取物	-	-	28,085,396.95	38,269,144.30
配方颗粒	1,098,466.19	525,987.30	1,910,445.96	1,852,703.95
其他	5,608,528.92	3,860,687.80	1,895,869.77	1,380,245.50
合计	139,922,082.47	116,920,705.80	631,723,956.28	535,820,048.46

本公司的履行履约业务时点为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

25. 税金及附加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房产税	555,477.59	2,219,188.76
土地使用税	33,279.31	133,117.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620.82	693,482.46
教育费附加	177,620.82	693,482.44
印花税	112,985.50	352,494.93
其他	11,876.91	50,549.04
合计	1,068,860.95	4,142,314.87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及 2024 年度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6. 销售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及福利	1,143,878.72	5,022,933.00
其他	176,987.94	498,019.29
合计	1,320,866.66	5,520,952.29

27. 管理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员工成本	878,296.77	4,247,012.67
折旧及摊销	687,554.51	2,751,871.69
办公费	118,013.53	775,592.72
中介机构费及咨询费	168,500.00	981,557.07
修理费	205,463.87	937,326.20
其他	538,113.89	2,350,571.15
合计	2,595,942.57	12,043,931.50

28. 研发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员工成本	991,476.33	1,691,575.52
折旧及摊销	198,225.60	896,098.54
直接投入	1,286,262.49	2,132,819.84
其他	126,427.47	549,940.27
合计	2,602,391.89	5,270,434.17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间及 2024 年度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9. 财务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855,531.35	3,706,477.25
减：利息收入	(49,561.14)	(138,878.29)
银行手续费	310,440.22	1,110,623.22
其他	-	16,943.54
合计	1,116,410.43	4,695,165.72

30. 其他收益

人民币元

按性质分类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21,600.00	1,952,044.39
税收减免	-	3,201,684.19
合计	21,600.00	5,153,728.58

31.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81,088.82	(399,471.47)

32. 营业外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赔偿款	-	111,709.92
其他	600.00	427,784.65
合计	600.00	539,494.57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3. 营业外支出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对外捐赠	-	300.00
赔偿金及违约金	-	11,864.91
税收滞纳金	124,615.92	86,582.25
补缴税费	579,030.46	180,283.97
其他	-	38,967.85
合计	703,646.38	317,998.98

34. 所得税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	(845,776.90)	(2,527,198.06)
合计	(845,776.90)	(2,527,198.06)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会计利润	10,643,896.02	66,801,109.16
按 25%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60,974.01	16,700,277.29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38,236.49	35,435.29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3,544,987.40)	(19,148,268.3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114,642.28)
合计	(845,776.90)	(2,527,198.06)

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94,673,619.95	119,469,141.35
减：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6.64	1,006.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672,613.31	119,468,135.21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止期间	202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489,672.92	69,328,307.2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052,650.59	2,547,628.93
信用减值损失(利得)	(81,088.82)	399,471.47
固定资产折旧	4,683,456.87	18,467,945.80
无形资产摊销	436,806.12	1,747,224.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6,180.00	339,720.03
处置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	(141,876.12)
财务费用	855,531.35	3,706,47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845,776.90)	(2,527,198.06)
存货的减少	3,743,135.27	52,121,151.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1,490,780.49)	(13,847,827.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0,287,558.35)	(40,479,516.03)
受限货币资金的增加	(0.50)	(1,00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228.06	91,660,502.25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年末余额	94,672,613.31	119,468,135.21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年初余额	119,468,135.21	41,974,730.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减少)额	(24,795,521.90)	77,493,404.99